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tian Pictures Holdings Limited

力天影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58)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力天影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以及董事會現行可得資料，本公司預期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權益股東應佔溢利與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54.3百萬元相比，將錄得介乎人民幣35百萬元至人民幣43百萬元的減幅。

董事會認為，該預期減少乃主要由於(i)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擔任執行製片人及／或非執行製片人的自製劇集的收益減少，由於檔期、定價及其他因素，該等劇集並未按照預計播放時間表播映；及(ii)充滿挑戰的市場狀況及宏觀經濟環境，令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買斷電視劇的數量減少，導致來自買斷電視劇的收益下降。

由於本公司正在審定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參照董事會可得最新資料(並非以任何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的數字或資料為依據)對本公司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進行的初步評估，因此可能會作進一步調整。預期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將於2021年8月底前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力天影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袁力

香港，2021年8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袁力先生、田甜女士及傅潔雲女士；非執行董事余楊先生、唐志偉先生及羅建幸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滕斌聖先生、劉翰林先生及甘為民先生。